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所持 3015 万股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本次司法拍卖的划转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成，公司股东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随之发生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16年9月30日下午，公司收到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16司冻154号）获悉：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融昌航”）原持有公司的3015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被司法强制解除质押并划转至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次划转后，公司前三大股东持股变动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	变动后持股数	变动后持股比例
1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47,261,933	47,261,933	20.04%
2	西藏锋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00,000	32,050,000	13.59%
3	北京融昌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5,300,374	15,150,374	6.42%

本次司法划转导致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被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也将随之发生变更，公司将及时发布《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和各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交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0月10日